

关于 2021 年高新区财政决算的说明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42766 万元，其中：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936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128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0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18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936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42766 万元，其中：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796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894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4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13 万元。收支相抵，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12042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51332 万元，实际完成 149363 万元，为年初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8.7%，增长 5.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9913 万元，为预算的 98.5%，增长 5.3%；非税收入完成 39450 万元，为预算的 99.4%，增长 6.8%。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1. 增值税完成 30923 万元，为预算的 120.6%，增长 29.3%。
2. 企业所得税完成 9721 万元，为预算的 127.5%，增长 50.7%。
3. 个人所得税完成 4831 万元，为预算的 102.8%，增长 32.6%。
4.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8313 万元，为预算的 86.5%，下降

13.5%。

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2353 万元，为预算的 173.1%，增长 25%。

6. 罚没收入 2276 万元，为预算的 151.7%，增长 186.6%。

（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54286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追加、上年结转资金、债务转贷等安排支出，减去补助县区支出，调整后全区支出预算为 210006 万元。2021 年实际完成 197964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4.3%，增长 9.8%。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90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0%。

2. 公共安全支出 3647 万元，为预算 100%，下降 64.2%。

3. 教育支出 20871 万元，为预算的 91.6%，下降 7.8%。

4. 科学技术支出 33717 万元，为预算的 79.6%，增长 19.7%。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3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21.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12 万元，为预算的 95.4%，增长 48.5%。

7. 卫生健康支出 6921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43.8%。

8. 节能环保支出 3457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42.4%。

9. 城乡社区支出 75327 万元，为预算的 99.9%，增长 77.2%。

10. 农林水支出 6504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9.7%。

11. 交通运输支出 1406 万元，为预算的 89.2%，增长 153.3%。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3 万元，为预算的 71.5%，下降 95.5%。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50 万元，为预算的 81.8%，增长 102.5%。

14. 金融支出 373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10.8%。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77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89.2%。

16. 住房保障支出 4405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9.9%。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68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6.3%。

18. 债务付息支出 3383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0.4%。

（四）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资金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为 210006 万元，决算支出 197964 万元，结转下年 1204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5.7%。

（五）全区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1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 万元，增长 59.1%。（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2）公务接待费 24 万元，增长 33.3%；（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95 万元，增长 62.7%，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 万元，下降 19.3%；公务用车购置费 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9 万元。

二、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1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11222万元，其中：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781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18022万元，上年结余收入708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78300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211222万元，其中：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199927万元，债务还本支出690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78万元。收支相抵，2021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4317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二)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1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8000万元，实际完成7811万元，为年初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97.6%，比上年下降16.9%。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8万元。（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7763万元，为预算的97%，比上年下降17.2%。

(三)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15103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追加、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资金等安排支出，减去补助下级支出，调整后支出预算为204244万元。2021年实际完成199927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97.9%，增长15.5%，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6万元，为预算的100%，与上年持平。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13442万元，为预算的95.1%，增长348.1%。

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1400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131.1%。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1057 万元，为预算的 97.4%，下降 14.3%。

5.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6 万元，为预算的 59.7%，下降 47.1%。

6. 债务付息支出 3816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9%。

（四）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情况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预算为 204244 万元，决算支出 199927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4317 万元。

三、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0 万元，实际完成 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0 万元，收入总计 330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实际完成 30 万元。收支相抵，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为 300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四、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高新区 2021 年度没有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全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上级补助我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61283 万元。其中：（1）税收返还 2683 万元。主要项目为：

所得税基数返还 988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 300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628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767 万元。（2）一般性转移支付 34858 万元。主要项目为：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619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767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2655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199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624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106 万元。（3）专项转移支付 23742 万元。主要项目为：科学技术转移支付 14371 万元，商品服务业等支付 2383 万元，教育转移支付 18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付 1807 万元，节能环保转移支付 135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上级补助我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118022 万元。主要项目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资金 117742 万元；彩票公益金资金 274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 6 万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21 年，全区上下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把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作为重中之重的工作来抓，坚持底线思维，化解隐性债务，兼顾稳增长和防风险需要，规范举债有序搞建设，发挥债券资金对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的积极作用，确保我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1、年初债务余额

2021 年，年初本级政府债务余额为 17772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92166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85554 万元。

2、债务还本支出

2021年，年初本级政府债务还本支出为123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5400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6900万元。

3、年末债务余额

2021年，本级年末债务余额248719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1765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56954万元。

4、债务付息支出

2021年，本级债务付息支出7199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支出3383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3816万元。

5、政府债务限额

2021年，上级核定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2644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0740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57000万元。

七、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多措并举、精准施力，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021年，我区从事前、事中、事后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方式，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依托内部工作规程，明晰职责分工，厘清处室职责，压实责任落实，形成了以预算绩效股牵头，各预算部门（单位）为主体，各部门预算管理处室承办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强化绩效目标审

核，运用科学的审核方法，同步审核预算与绩效目标，确保“钱随事走”，对绩效目标内容不完整、绩效指标细化程度不够、指标设置不规范及未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审核未通过的项目不安排预算，通过把好绩效目标质量审核，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完整性及与预算资金的匹配度。

将预算单位绩效自评价和财政重点评价相结合，在单位自评价的基础上，每年选择社会受益面广、关注度高、资金规模较大的项目引入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评价，将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有机结合，把绩效跟踪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切实做到“支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